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预算代码：222001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加盖公章）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县纪委监委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乡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支持配合巡视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县纪检监察制度，参与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县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县委组织部负责县委巡察机构的科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县委任免；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县委巡察机构科级以下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乡镇纪委、县属相关企事业单位和其他县直单位纪检监察机构领导班子的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上级纪委监委和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5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5年度部门决算即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2025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7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128.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8.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3.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73.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73.76	**总计**	62	2,173.7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73.76	2,173.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8.58	2,128.5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128.58	2,128.58					
2011101	行政运行	1,785.49	1,785.49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68	63.68					
2011150	事业运行	34.04	34.0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45.38	245.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5	38.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5	38.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8	2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4	5.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2	7.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2	7.0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02	7.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73.76	1,830.66	343.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8.58	1,785.49	343.1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128.58	1,785.49	343.10			
2011101	行政运行	1,785.49	1,785.49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68		63.68			
2011150	事业运行	34.04		34.0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45.38		245.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5	38.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5	38.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8	2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4	5.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2	7.02				
21011	行政事业	7.02	7.02				

	单位医疗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02	7.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73.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128.58	2,128.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15	38.1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2	7.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3.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73.76	2,173.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73.76	**总计**	64	2,173.76	2,173.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5 年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73.76	1,830.66	343.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8.58	1,785.49	343.1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2,128.58	1,785.49	343.10
2011101	行政运行	1,785.49	1,785.49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68		63.68
2011150	事业运行	34.04		34.04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45.38		245.3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5	38.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15	38.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8	21.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3	11.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4	5.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2	7.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2	7.0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02	7.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00.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7.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23.46	30201	办公费	198.3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28.40	30202	印刷费	1.4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8.46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1.5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7.23	30206	电费	13.3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4.42	30207	邮电费	5.2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4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3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1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263.2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8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1.0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0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11.19	39909	经常性赠与	

				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5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63			
人员经费合计		1,222.89	公用经费合计					60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年度无相关数据，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年度无相关数据，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00		25.00		25.00		11.19		11.19		1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173.76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29.79 万元，增长 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业务费用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173.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73.76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173.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30.66 万元，占 84.2%；项目支出 343.10 万元，占 15.8%；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2,173.76万元。与2024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29.79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业务费用增加。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173.76万元,比上年增加29.79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业务费用增加；本年支出2,173.76万元，比上年增加29.79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业务费用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173.76万元,比上年增加29.79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业务费用增加；本年支出2,173.76万元，比上年增加29.79万元，增长1.4%，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业务费用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本年支出0.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5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173.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比年初预算减少72.5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本年支出2,173.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8%，比年初预算减少72.53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96.8%，比年初预算减少72.53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6.8%，比年初预算减少72.53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政府性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增加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173.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128.58 万元，占 97.9%；外交（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8.15 万元，占 1.8%；卫生健康（类）支出 7.02 万元，占 0.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30.6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22.8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部门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 退休费、 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07.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

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1.19万元，完成预算的44.8%，较预算减少13.81万元，降低55.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较2024年度决算减少7.33万元，降低39.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共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5.00万元，支出决算11.19万元，

完成预算的44.8%,较预算减少13.81万元，降低55.2%,主要原因是；较上年减少7.33万元，降低39.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本单位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19万元：本单位2025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11.19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3.81万元，降低55.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较上年减少7.33万元，降低39.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2025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07.77万元，较2024年度增加277.21万元，增长83.9%。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大案要案数量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比上年增加0辆，主要是厉行节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关于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43.1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8个，涉及资金343.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2个乡镇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四套班子领导纪检监察报刊”项目及“纪检监察业务经费”项目等3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3.6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纪检监察项目运行良好。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2个乡镇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四套班子领导纪检监察报刊”项目及“纪检监察业务经费”项目等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2个乡镇纪检监察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1.781万元，执行数为21.781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在年底前完成支出；二是22个乡镇全覆盖、乡镇案件办结率大于95%。未发现问题。

（2）“四套班子领导纪检监察报刊”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8966万元，执行数为1.896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完成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二是按照订阅任务，订阅了纪检监察报刊，完成四套班子领导全覆盖，并完成发放。未发现问题。

（3）“纪检监察业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二是按照纪检监察业务的绩效目标，开展廉政教育等，有效保障了重点案件的办理。未发现问题。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有）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table>
<tr><td rowspan="2">一、基本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纪检监察业务经费</td><td>项目级次</td><td></td><td>实施主管单位</td><td colspan="2">222001-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td><td>金额单位</td><td>万元</td></tr>
<tr><td colspan="12"></td></tr>
<tr><td rowspan="4">二、预算执行情况</td><td colspan="3">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td><td colspan="2">资金到位情况</td><td colspan="3">资金执行情况</td><td colspan="3">预算执行进度(%)</td></tr>
<tr><td colspan="2">预算数</td><td>40</td><td>到位数</td><td>40</td><td>执行数</td><td colspan="2">40</td><td colspan="3" rowspan="2">10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td><td>40</td><td>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td><td>40</td><td>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td><td colspan="2">40</td></tr>
<tr><td colspan="12"></td></tr>
<tr><td rowspan="3">三、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4">年度预期目标</td><td colspan="5">具体完成情况</td><td colspan="3">总体完成率(%)</td></tr>
<tr><td colspan="4">通过开展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等纪检监察业务，为上级决策部署和我县重点工作提供坚强保障。</td><td colspan="5">切实保障纪检监察业务工作的推行</td><td colspan="3">100</td></tr>
<tr><td colspan="12"></td></tr>
<tr><td rowspan="3">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td><td rowspan="2">一级指标</td><td rowspan="2">二级指标</td><td rowspan="2">三级指标</td><td rowspan="2">指标说明</td><td rowspan="2">指标分值</td><td colspan="3">预期指标值</td><td rowspan="2">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td><td rowspan="2">单项指标完成</td><td rowspan="2">自评得分</td></tr>
<tr><td>符号</td><td>值</td><td>单位(文字描述)</td></tr>
<tr><td colspan="12"></td></tr>
</table>

										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案件办结率	重点案件办结率	10	≥	95	%	95%	完成	10
		数量指标	保障重点案件办理数量	保障重点案件办理数量	10	≥	1	件	超过 1 件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开展业务费用	开展业务费用	10	≤	40	万元	4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工作完成时间	20	文字描述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25 年底完成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纪检监察业务得到保障	纪检监察业务得到保障	15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为全县重点工作保障能力	提高为全县重点工	15	文字描述		提高	提高全县重点工作保障能力	完成	15

				作保障能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	95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邱俐雪			**联系电话:**	339801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四套班子领导纪检监察报刊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966	到位数	1.8966	执行数	1.8966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96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96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96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监察报刊订阅，提供职工学习积极性，持续发挥报刊杂志引导作用。		提高干部学习积极性，发挥报刊引导作用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纪检监察报刊完成率	纪检监察报刊完成率	15	≥	90	%	90%	完成	15
		数量指标	订阅报刊种类	订阅报刊种类	15	≥	3	种	3	完成	15
		成本指标	可通过订阅不同类别报刊费用明细，分别设置成本指标	可通过订阅不同类别报刊费用明细，分别设置成本指标	10	≤	2.5	万元	1.8966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订阅报刊及时率	订阅报刊及时率	10	文字描述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25 年底前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纪检监察动态了解	促进纪检监察动态了解	15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纪检监察动态的了解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职工学习积极性	提升职工学习积极性	15	文字描述		提高	提升干部学习的积极性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报刊读者满意度	报刊读者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邱俐雪			**联系电话:**	339801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										

	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2 个乡镇纪检监察办案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222001-魏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算执行情况											**度(%)**
	预算数	21.781		**到位数**	21.781	**执行数**	21.781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78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78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781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乡镇纪检监察业务，实现基层廉政风气改善。				改善基层廉政风气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案件查办准确率	案件查办准确率	15	≥	95	%	95%		完成	15
		数量指标	监察涉及乡镇个数	监察涉及乡镇个数	15	=	22	个	22		完成	15
		成本指标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总额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总额	10	≤	22	万元	21.78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纪检监察工作完成时间	纪检监察工作完成时间	10	文字描述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25 年底前完成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廉政风气改善	基层廉政风气改善	15	文字描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基层廉政风气		完成	15

						述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质量	提升办案质量	15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提升办案质量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邱俐雪			**联系电话:**	3398016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 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11.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